淘墨记

胡展奋

都道绩溪上庄镇是徽墨圣地，其实墨业早就凋敝了。梭巡上庄，墨庄仍不少，我却无甚兴致。曾参观制墨现场，亲睹女工们写字描金，实在太“蟹爬”了，未免太欺负我们不写字了吧。比如一锭新墨，上题“聊寄一枝春”，本来还算附庸风雅，却写得佝头缩颈，直接就是猪肉摊的牌价；更有一锭4两墨，想沾点仙气而题上李白名句：“长风万里送秋雁，对此可以酣高楼。”但却獐头鼠目，蠖步蛇行，说什么“太白遗风”，遗矢都不如了。

不少新墨于是用隶书篆书题铭，我的“淘墨向导”却说，麻子搽粉，妆（装）的。做墨的，现在都不会写字了，就以电脑下载字体糊弄。

真要好墨，只有老墨，他说，当地行话是“老墨旧墨古版陈墨”。我听了大欢喜，因为没出息，我天生喜欢收旧货，当年习字时，一块“金不换”或“龙门”墨，要陪伴我们几个学期，还舍不得扔，所以如同油条花生酱“小时没吃够”一样，现在遇到老墨就想收藏，而“老墨旧墨古版陈墨”都在闾里巷尾，必须“淘”而觅之。

绩溪不但姓胡的多，老屋也多。深宅大院，含英蓄华。但走了一家又一家，殊无所获，那些旧墨，不是卖相狞恶，面目可疑，就是保管不善，断残霉变，向导提议去石家村看看，说这石家村原是北宋开国大将石守信的后代聚居之地，据传暗设军阵，状如棋盘，又名棋盘村。村内文化底蕴深厚，寻常人家都藏有佳墨的。果然，走了几家，都有藏墨，水准在中上，但要价过高，惟村东一家，柴门微启，异味侧漏，熟腐味夹杂腌菜味，室内光线也幽暗，但拿出的东西委实“弹眼落睛”，礼品墨有明清的“河图洛书套墨”，“大富贵亦寿考墨”，纪念墨有民国“光复纪念墨”（民国周年詹奎元制），“抗战胜利墨”，“新生活运动墨”，开价都是“老虎肉”，动辄二三万，甚至数十万，最便宜的是“宣统”1两的朱砂云龙墨，4000元。但有块墨被我捡了漏。一堆杂碎中，我突然瞥见一个“药”字，立刻想到，可能是罕见的“药墨”，国医大师裘沛然生前曾拉开抽屉，向我展示过这种墨。《开宝本草》记载，消炎解毒，凉血止血，防腐收敛，痈疽疮疡，通常由20余味名贵中药组成，有八宝万应锭、八宝五胆药墨和胡开文药墨，眼前的正是“八宝五胆药墨”，专治中风神昏，且是块晚清古墨，物主却弃若敝屣，竟然与我200元成交。

看看夕阳西下，有建议去“桥头人家”的，据云系教育世家。开门的老先生表情高冷，随便拿出几锭“兰烟”，“青墨”之类的塞责，我说这些个“拼多多”上多得烂大街了，“兀那上好的拿将出来”！我故意模仿着鲁智深吆喝酒家的口气，大喝一声，老先生反倒笑了，里面去窸窸窣窣了一会儿，持一小竹匾，缓缓而出，都是“下过霜”的灰扑扑的老货，夹杂着老屋惯有的书蛀味，有包装，也有裸的。

原来老先生压箱底的是“文人自制墨”，那些题铭一看就诗意盎然，什么“炼石补天”、“虎溪三笑”、“黄金不易”，最让人瞠目的是于右任的“右任之友”和梁启超的“饮冰室用墨”，问题是，刚想论价，他竟然来一句“不卖的”！

见我莫名，向导解释，您刚才大喝一声，他老先生赌气来着。市面上，四十年前的也算是老墨了，他这里价格不算贵，1两的一般100元一锭，毕竟三四十年的岁月遗珍了。见说我便挑了1块1斤的大墨“天开鸿运”。老人见状又去里面拿出更老的——“文革墨”，嘴角漾着几许谲笑。我瞥了一眼，极其粗糙，歪瓜裂枣，边角都不正，题铭居然是印刷体，图案又是“捋袖”“敞怀”一类的，就说不喜欢，他便撇嘴了，说，你要真是个懂墨的，这才是好墨。墨之好坏，最讲个“杵”字，现今1万杵就非常好了，而以前的“御墨”起码十万杵，也就是用方锤击打墨泥10万次，烟料和胶合料才能达到极细极匀的程度，东坡有诗“墨成不敢用，进入蓬莱宫”。就是这个意思了。

老人说，有趣的是，那些年，县里组织“坏分子”杵墨，改造灵魂深处，鄙人即在其中，由于“地富反坏右”太多而墨泥不够分，就让我们长时间地反复捶打同一坨墨泥，无形中大批极品甚至超极品的墨泥诞生啦，不夸张地说，那些年，经我之手而“十万杵”的就有多坨，业内叫“坏分子墨泥”，俗称“坏泥”，而当下的墨工，休说“1万杵”，就是“1千杵”又有谁肯呢。

他把“坏泥”说得那么好，不买点都不好意思了，但“卖相”实在粗鄙，便狠杀其价”而买得，好比人，说好“心灵美最重要”的，其实，谁不在乎外表呢。

我等俗人。淘墨而已。

竹子豹变

辛旭光

物事总有多种说法，比如论竹，名士骚客誉之“岁寒三友”。“竹林七贤”非得在竹林中结谊，方显出自身的精神高洁。白乐天咏竹诗“不用裁为鸣凤管，不须截作钓鱼竿。千花百草凋零后，留向纷纷雪里看。”刻意对比衬托了竹子的高风亮节。

然按江湖细民立场，自然重于竹子的功用，犹如“断竹，续竹；飞土，逐肉”。活泼熟稔于竹子的特性，劈制弓弩，营营狩猎。其实两种说法皆有价值，看你是“文青”还是走卒。

竹有百能，很少有田野之产，能与相比：建房，作篱，桌椅，睡榻，筷箸，笤帚，笼箕，帘匾，地板，晾衣，杠棒，滑竿，篮头，玩具。包罗万象。

或曰，树也可担当？我说，树能吃吗？竹可多食：春笋，夏笋，秋笋，冬笋；竹荪，笋尖，笋丝，笋干；拌丝，油焖，炖肉，煨汤。且少有人过敏而不能食用的。

竹为乐器，惑众乱心：二胡，笛子，箜篌，芦笙，尺八，箫管，响板，快板等等，丝竹的总和代表了国乐。君不见“四面楚歌”用的就是楚竹，楚党吹楚乐，驱散了西楚霸王的帝王气。

竹子做尺，韧而耐用，除用度量外，旧时孩童中，少有人没“啖”过“竹笋烤肉”的。所以还得谈谈竹子的“凶器”功能。

中原的组合竹弓，轻携上阵，却可长程射敌。越战中一个个竹尖陷阱，可挡强敌。当年戚家军在苏浙打倭寇，就地取材。将一竿竿杆竹头削尖，留着前部一簇竹杈。前军置竹竿兵，排出如刺猬一样竹尖阵，封住了倭兵的手足短刀。后军一拥而上，切寇如瓜。

竹子还是礼器。无论民间还是国事。不会或缺。“爆竹”顾名思义，就是将竹竿烧裂，竹节发出清脆响亮的声音，以示喜庆。自古到今，还在乡俗活动中担任重要角色。如过年燃竹踩箕，新儿诞生。乔迁新居，老爹娘必会千方百计，扛两根竹子送来，寓意“节节高升”又可晾衣。

旧时的乡俗更有讲究。遇逢白事，一眼可知，殇的是男老还是女老。何也？从孝子拄着什么材质的“哭丧棒”来区分。男老走了须用竹竿，女老走了须用木棍。道理深刻得：爹逝了，就像竹子断了，是接不起来的，意寓子女可能因母亲改嫁而改变姓名。而娘逝了，木棍是可以接上的。爹可续弦，填房，不影响财产转移和姓氏的改变。

吾曾听到，僻乡还又留此种风俗。我要友人留意下，其中“仪仗”的角色内容。此事严肃，后果严重。乡俗不是迷信，自有深刻的政经背景。竹子的美名莫过于“郎骑竹马来，绕床弄青梅。”李白《长干行》诗，倒是雅俗两界通吃。以竹子的百变百化现象，我辈只能生造一词“竹子豹变”。

夜光杯

伞下风光

戴荣裛

十几年前的夏天，见到了父亲朋友在美国长大的外甥。问他对上海印象如何，他思考了几秒钟，不提摩天大楼，也不谈精致美味，只是犹犹豫豫地说：上海女生晴天出门，居然总喜欢打伞。

说来奇怪，美国人不介意裸奔，深夜沿街高歌《悲惨世界》里的选段，也没有居民抗议，却容不下他人打伞遮阳。在纽约街头撑伞走，朋友开玩笑说不认识我，陌生人干脆一声吼：“喂！现在没有下雨！”校园里尤其如此，还有人现场编一段嘻哈嘲笑。某次在路上，听到背后有人一溜小跑，喊着“请等一下！”，以为又是找麻烦的。谁想，是一个也撑着伞的美国女孩，她因为防晒常被讥讽，愤愤不平，第一次在街头遇到“同道中人”，忍不住要来交流几句。

时尚变幻莫测，艳阳天被束之高阁的伞，百年前却是富裕女性的刚需。伊迪斯·沃顿笔下阳伞，体现了纽约名媛的性情：追求浪漫的中年寡妇，打着雕花象牙柄的黑天鹅绒阳伞，只会尬聊着调情的少女，偏好粉色。郝思嘉这样的“南方淑女”最珍爱木兰花般的肤色，出门做足了防晒：宽边遮阳帽、蕾丝小阳伞，再加膨大的裙子，姊妹几个能挤满一辆马车。

曾在华盛顿的国家美术馆见到凡·戴克画的一位热那亚侯爵夫人肖像，身后跟着非裔男仆，身体费力地前倾，为女主人打着宽大的红色阳伞，犹如帝王出巡时的华盖。夫人睥睨天下，底气多少来自于财富——17世纪，热那亚的银行业和奴隶贸易正处于鼎盛。

阳伞是纯粹的奢侈品，雨伞则实惠多了，选择的空间也更大，但对于中产家庭来说，依旧是不小的开支。18世纪苏黎世的《周四新闻报》上有不少雨伞的寻物启事，伞上往往写着主人的姓氏或缩写，有的还标注了年份，就好像今天的口红、钢笔、手表刻字。《小妇人》里，梅格去社交，让母亲替她买白柄的黑色雨伞，母亲忙中出错，买回了黄柄的绿伞，不如黑白二色的大方、百搭。少女隐隐担忧，自己的伞和富家女金顶盖的绸伞一比，会黯然失色。

在文艺女神的字典里，阳伞和雨伞，能表现不同的意态。19世纪的巴黎社交名媛罗杰-儒尔丹夫人，是作曲家和画家的缪斯。萨金特曾为其画过一幅肖像，这位女士一身白，慵懒地躺在草地上，四周是斑驳的光影，脑后是一把张开的小白伞，伞柄朝天。她面朝观者，伸出一只手，像是在催人入境。

几年后，意大利画家波尔蒂尼为她创作了一幅手持雨伞的画像。容貌和身形没什么变化，但装扮和神韵却大大不同。绿色的刺绣外衣、闪亮的宝石腰带和戒指，身上的其余衣饰都是黑色的，材质各异：锃亮的皮鞋，轻纱堆叠的连衣裙，脖子上的硕大绸缎蝴蝶结，还有一顶羽毛礼帽，呼应着炭条般粗的弯眉。眼神似喜非喜，雪白的双手张开，把玩着一把黑色的长柄雨伞，似乎从娇憨黏人、感情外露的少妇，蜕变成了有城府，在感情上收放自如的魅力女性。携带入画的伞，也从大张的阳伞，转为了收拢的雨伞，呼应着她的成熟和内敛。

前人眼中，伞下的空间是私密的。也难怪凡·戴克、戈雅、莫奈等人的画作中，分享阳伞底下风光的女子，往往端庄而自信，默许我们走近她们的世界，却又能保持恰如其分的距离。小说家则把雨伞下的独处机会，留给了热恋的情侣。包法利夫人和莱昂在伞下依依惜别，任是风起云涌，电闪雷鸣，也毫无惧色。冯梦龙写的白娘子和许宣，也是因为借雨伞，开启了情感纠葛。

近年来，葡萄牙的阿格达在夏天开展“阳伞天空”项目，千百把鲜艳的阳伞悬在半空，为狭长的老街送来荫凉。巴黎、都柏林、伊斯坦布尔、魁北克等城市相继跟风，伞下的风情平添了热闹劲和商业活力，有了新的定义。

边看边聊

第一篇和第一本

丁言昭

她叫孙淑英，1929年生，毕业于上海市静安区夜课班初中部，原来是纺织工人，退休后在家操持家务。我不认识她，却经常能知道其动态，为什么？因为我认识她家的首席新闻发言人——小张，是孙阿姨的长子。

我问：“你妈妈在家干什么？”

“读书，读《论语》《古文观止》好多书。”

“很厉害啊！现在呢？”

“背书。”

“背啥书？”

“《报任安书》《阿房宫赋》等古文二十多篇，还有《石壕吏》……”

我插嘴道：“我初中就能背《石壕吏》，‘暮投石壕村，有吏夜捉人。老翁逾墙走，老妇出门看……’”

“这有啥稀奇，我妈妈能倒着背，你行吗？”小张很骄傲地说。听了这句话，我只能摇头，败下阵来。

2017年12月11日我父亲丁景唐去世，孙阿姨听她儿子说了后，立马动笔写文以示纪念，这就是发表在2018年2月23日《新民晚报》上的《先生之风后世仰》，我看到的她的第一篇变成印刷体的文章。文字异常的朴素、亲切，就好像在家里与人说话一样。孙阿姨与我父亲没有见过面，可她知道她儿子每次与丁老见面的情况：送她儿子一本书，上面写“小张小友”，后来写“小张老友”，并都有题签。由于送的书多了，她儿子干脆弄个书柜，用来存放丁老及其子女的书。我印象最深的一句话，是我父亲每次与小张告别时，总要关照他回家时一定要对孙阿姨说，要保重身体，不要摔跤。

文章结尾处，孙阿姨写了一首悼诗：“乍闻丁老跨鹤游，令我一惊使我愁。先生之风后世仰，山高水长遗爱留。”

2020年12月3日，小张送我一本书。是他母亲孙阿姨的处女作《寒漫思习作选》，2020年6月出版。此时，孙阿姨已年过九旬，这本书是从她多年来所写的作品中精选出来的，共分三个部分：诗歌、散文、小说。我读后，觉得每篇都是佳作。如《细细歌二首》，连续用了十二个叠词“细细”，这种词语在儿歌中用得特别多，如：“红红的太阳”“弯弯的月亮”“闪闪的星星”等。她观察生活中的现象，寄托美好的希望，如《偶成》：“宝宝不长大，年年是一样。永远是宝宝，岁岁读小学。”人总是要长大的，这是自然规律，谁也无法违背的，但是她还是希望宝宝永远不长大，永远读小学，咱们说得夸张一点，这是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相结合的作品。

别看孙阿姨整天待在家里，可是她对天下的事情可关心了，在第二部分的题目中就能体会到，有香港回归、垃圾分类等等，大有秀才不出门便知天下事之势。

孙阿姨对自己的后事都安排好了，在《告后辈书》中她嘱咐后人：不开追悼会，不开祭吊，一切从简。“最后，望各自保重，相互帮助，团结为主。凡事三思，切勿轻举，慎之慎之。”

孙阿姨心胸光明磊落，坦坦荡荡，多好的老人！我们热切地期待她的第二本书的出版！

橙色鸟巢（丙烯颜料） 尤雅

养育

女儿和书

张娟

家有爱女，书虫一枚。也许是我从小刻意引导，当然也有其自身的原因，我一贯送给她的新年礼物、生日礼物、儿童节礼物，无外乎各种娃娃玩偶和书籍。不过，自从被女儿嘲笑我在她十岁生日还送超大的芭比娃娃后，娃娃便成为了过去式，而书籍变成了唯一首选的好礼物，成了女儿从不嫌弃的礼物。有时候她也会自己开“书单”给我，我只要按照节日依次送给她即可，倒也省心了许多。

女儿和书的小故事，说起来，还颇有一番趣味，在此罗列二则。

当孩子“呱呱坠地”到转眼成为五年级的小学生，上至天文、下至地理，包罗万象，家里的书柜里、抽屉里、甚至凳子上都铺满了书籍，随手就可以与古人来一次深度约会，随地就可以体会到徜徉文海的乐趣。可是爱整洁的老人不乐意了，多年来嚷嚷着说要“清理门户”。终于在一个夜深人静的晚上，爷爷将散放在屋内各处的书籍收罗起来，扎进了一个麻袋里，藏起来准备伺机变卖。谁料第二日，便被心细如针的女儿发现了端倪，她纠缠爷爷不得，便四处寻找，不达目的不罢休，终于在阳台上用木板隔离的角落里找出了麻袋，抢救出了一袋陪伴她成长的各种书籍。“抢”书 的代价是女儿答应将书籍搬到自己的床底下，不占用公共资源，不让爷爷眼见心烦。爷爷不解地问孙女，有些书都不看了，还留着干嘛？可女儿说，书是宝贵的，怎么可以说扔就扔，再说万一哪天又要看呢？不过，但凡遇到学校里捐献好书给山区、义卖等活动，女儿却又很大方地从书堆里找出许多崭新的好书。

随着年龄长大，女儿早已不满足于《安徒生童话》《中国神话故事》等读物，各类名家的散文小说、文史传记乃至科学哲学等纷纷成为她涉猎的方面。有一天，你会发现她在看《傲慢与偏见》和《小妇人》，突然间她会和你聊龙应台、三毛，而《孩子你慢慢来》早成了她的书评内容。未待拷问，她倒主动坦白均是从我的书柜里“偷”的。哎，说来也惭愧，若不是女儿，我都忘记了自己还曾布置了一间小小的书房，一个书柜已落了灰，里面装满了我喜爱的书籍，有些还未曾拆封。于是我故作豪爽地告诉女儿可随意取阅，只要看好整理妥当即可，心中却窃喜：从此书柜有了新主人不再寂寞。

当然，女儿和书的趣事还有很多。每每外出，她也总爱携上一本书。说是书虫，真是不为过。而我也欣喜地看到了她的作文中有着同龄人没有的思辨和成熟，陆续收获了一些作文比赛的奖项。

小女年方十二，自幼喜爱阅读。书，是长辈赠给她的美丽和力量，也是维系亲情的重要纽带。

七夕会